

## 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“要活跃资本市场、提振投资者信心”和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“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,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,着力稳市场、稳信心”的指导思想,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、增强投资者信心、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,公司结合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,制定了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并持续落实各项重点工作任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16日、2025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3)《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28)。现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落实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聚焦能源主业,不断提升产业规模

公司立足于综合能源电力发展思路,紧抓国家电力体制改革、国企改革的机遇,深耕运营、精细管理,不断提高抗风险能力和竞争能力,通过投资建设相关项目或其他有效途径,实现“风光水火储”多种电源种类协同发展,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谋求新突破。

2025年,公司紧紧把握能源行业发展机遇,围绕电力主业在提质增效中锻长板,不断推动主业高质量发展。2025年9月、10月,常乐公司2×1,000兆瓦燃煤机组扩建项目相继实现商业运营,同时,公司积极探索新能源就近供电、聚合交易、就地消纳的“绿电聚合供应”模式,加快推进甘肃庆阳东数西算产业园区绿电聚合试点项目一期工程100万千瓦新能源项目投资建设,推动公司装机规模持续扩大,实现“风光水火储”协同发展。同时公司尚储备有腾格里沙漠大基地600万千瓦新能源项目、民勤100万千瓦风光电一体化项目、甘肃庆阳东数西

算产业园区绿电聚合试点项目二期工程 100 万千瓦新能源项目等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标，正有序推进前期工作，为公司延续高质量发展走势奠定坚实基础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，公司已发电控股装机容量为 953.97 万千瓦，同比增加 200 万千瓦，其中，控股火电装机容量 600.00 万千瓦；控股水电装机容量 170.02 万千瓦；控股风电装机容量 110.35 万千瓦；控股光伏装机容量 73.60 万千瓦。

## **二、深化提质增效，持续提升盈利能力**

公司锚定年度目标不放松，积极应对甘肃省内装机容量快速增长、用电量增速放缓、电力供需矛盾日益突出等严峻挑战，抓市场控成本，持续优化完善“计划制定—任务分解—精准调度—考评联动”全链条经营管控机制，向市场要增量、向经营要效益，并不断强化资金精细化管理，持续提升现金管理收益，降低财务费用，推动公司经营质效稳步提升。

2025年，公司经营业绩及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实现较好增长，实现营业收入 90.65 亿元，同比增加 4.26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.51 亿元，同比增加 24.77%；所属电站发电量 296.03 亿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1.66 亿千瓦时。截至 2025 年末，公司总资产 392.86 亿元，同比增加 9.46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0.50 亿元，同比增加 10.93%。

## **三、坚持规范运作，着力提升治理水平**

公司建立了以股东会为最高审批机构、董事会为决策机构、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公司治理结构，充分发挥党委“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”、董事会“定战略、作决策、防风险”、经理层“谋经营、抓落实、强管理”、独立董事“参与决策、监督制衡、专业咨询”的作用，坚持规范运作，科学决策公司各类重大事项，推动治理水平持续提升。

2025年，公司第一时间响应监事会改革要求，在证监会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后次月组织开展监事会改革，取消监事会并由审计委员会全面承接监事会相关职权。同时，公司在充分结合公司实际的基础上，全面梳理并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、议事规则与专项管理办法为支撑的治理制度体系，完成公司章程、股东会

议事规则、董事会议事规则、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、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等制度的修订及制定工作，为更好发挥各治理主体作用提供了制度保障，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“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”“董事会办公室最佳实践”。

#### **四、优化信息披露，高效传递公司价值**

公司不断适应新形势监管要求，构建合规高效的信息披露体系，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及时、公平、简明清晰、通俗易懂的信息披露原则向全体投资者传递信息，坚持高标准、严要求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帮助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，持续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2025年，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信息披露文件的可读性和实用性，在定期报告编制中，分电源种类披露装机容量、发电量、利用小时数、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等主要生产经营信息，通过图文方式连续3年向市场主动披露环境、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，严格按照高质量信息披露要求精准传递公司价值。2025年，公司自重组上市以来第11次在深交所信息披露考评中获评最高“A”级，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“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”。同时，公司通过同机构投资者与分析师开展双向互动、常态化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，及时答复互动易平台及热线电话问题等多元化方式，在线上和线下平台向投资者及时传递价值信息，不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，实现股票纳入深证成份指数样本股，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“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”“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”。

#### **五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共享公司发展成果**

公司始终坚持发展成果与全体投资者共享的理念，实施连续、稳定、积极的权益分派政策，根据公司发展阶段和经营情况，制定并披露中长期分红规划，致力于和股东共享长期发展红利。同时，公司建立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互动机制，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、互动易、投资者热线、投资者接待等方式，多渠道、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，依法保障投资者各项权益，推动公司价值与投资者回报的协同发展。

2025年，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，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、债务偿还能力、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

者回报等因素，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、合理性和稳定性，公司2025年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，以2024年末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80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5.84亿元，分红金额较上年同比增加4.08亿元，实现大幅增长。截至2025年末，公司已连续13年实施稳定现金分红，累计分红总额16.54亿元，与全体股东共享发展成果。

下一步，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严格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，牢固树立回报投资者意识，深耕主业，提质增效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为促进资本市场积极健康发展贡献力量。

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6年3月28日